**公示证明**

山东万得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集中式沼气工程项目于2018年9月开工建设，于2018年12月建设完成，2019年1月20日进入调试期。

山东万得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位于东营市垦利区华丰路以东，溢洪河以北，广兴路以南（山东万得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厂区内），项目建设在山东万得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厂区东北角，山东万得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设计投资426.53万元，设计环保投资426.53万元，设计环保投资占设计总投资的100%，项目实际总投资357.75万元，其中实际环保投资357.75万元，实际环保投资占实际总投资比例的100%。

山东恒利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9年5月10日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对项目区域进行了现场勘查和资料收集，并于2019年5月22日~5月23日对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及调查。

（1）水污染源及污染物

验收监测期间，对污水总排口的污水进行监测，监测结果为：pH：7.35~7.41，CODCr：126~139mg/L，BOD5：56.3~60.7mg/L，悬浮物：35.2~36.7mg/L，氨氮：34.1~38.4mg/L，动植物油：均<0.06mg/L，均满足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（GB/T 31962-2015）A级限值要求。

（2）大气污染源及污染物

验收监测期间，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6.9mg/m3，最大排放速率为0.84kg/h；颗粒物排放满足《山东省锅炉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DB37/2374-2013）第2号修改单标准中限值要求（颗粒物10mg/m3，SO250mg/m3，NOX200mg/m3）。

（3）噪声污染

验收监测期间，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56.0~58.1dB（A），夜间噪声监测值46.5~49.0dB（A），噪声监测值均能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中2类标准（昼间60 dB(A)、夜间50 dB(A)）。

（4）固体废物影响调查

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沉淀池污泥。沉淀池污泥循环到再生池内，来保证再生池内脱硫菌的数量，不外排。

山东万得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

2019年1月20日